

江淮之畔，架起群众与司法的“连心桥”

——部分全国人大代表专题调研安徽法院人民陪审员工作侧记

□ 本报记者 余亚如 文/图

您收到过这样的短信吗？

近年来，不少群众曾收到短信，被告知通过随机抽选成为人民陪审员候选人，多地街头巷尾、社区乡镇也张贴了人民陪审员选任公告。

人民陪审员，又被称为“无袍法官”。2018年4月，《中华人民共和国人民陪审员法》颁布实施。截至2025年底，全国共有人民陪审员34万人，参与审理案件1500万件。越来越多“无袍法官”从各行各业走进法院陪审参审，架起了群众与司法之间的“连心桥”。

江淮大地，司法民主实践生机勃勃。9月1日至4日，来自河北、辽宁、安徽、湖南、广西、云南的34位全国人大代表，在安徽专题调研人民陪审员工作，通过实地走访合肥、滁州、马鞍山等地法院，了解各项工作具体开展情况，为坚持好、完善好、运行好人民陪审员制度建言献策。



图①：代表们在合肥市包河区法院旁听一起人民陪审员参审的案件。

图②：陆弟敏代表（左）在安徽高院与正在窗口咨询案件的当事人进行交流。

图③：滁州市南谯区法院干警向秦庆芳代表（右）、李春燕代表（中）介绍未成年人禁毒教育工作。

图④：代表们在马鞍山市了解人民陪审员参与长江生态司法保护工作情况。

图⑤：代表们在合肥法务区听取合肥中院关于人民陪审员工作情况的汇报。

警示带回去，讲给身边的老同事、老邻居听。”

“在担任人民陪审员期间，我逐步掌握了基本法律业务知识，增强了学法用法的法治意识。结合陪审实践，我注意到部分基层干部法治能力不足，于是提出建议，呼吁健全基层干部法治培训机制。”

“今后，我将继续扛起双重职责，把庭审案例和法律知识融入学校德育教学，积极在乡村开展普法宣传。”

社区工作者、扎根基层30余年的村干部、钢铁公司的基层管理人员、小学校长——座谈会上，4名人民陪审员向代表们讲述了自身如何立足多重身份优势，积极化解邻里家事纠纷、助力基层建设、开展普法宣传等。

“人民陪审员既是司法参与者，也是法治宣传员，通过回到群众身边现身说法，能消除老百姓对法治的陌生感，在全社会营造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良好法治氛围。”全国人大代表、湖南省邵阳市自来水公司城西水厂副厂长海水说。

全国人大代表、九三学社广西区委副主委尹艳镇曾在十四届全国人大一次会议上，领衔与其他30名全国人大代表联名提交议案，建议制定社会治理促进法，更好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人民陪审员从群众中来，到群众中去。”经过此次调研，尹艳镇表示，人民陪审员广泛参与司法实践，有利于培育民众的法治思维，推动社会法治建设。

全国人大代表、安徽省东至县新时代文明实践服务中心主任丁德芳；全国人大代表、开滦（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苏科舜；全国人大代表、广西壮族自治区博白县凤山镇峨嵋村党总支书记、村委会主任李春燕；全国人大代表、云南省峨山彝族自治县岔河乡文山村党总支书记、村委会主任熊文兰表示，要充分发挥人民陪审员在基层治理中的重要作用，把人民陪审员吸纳到基层调解队伍，把法律带到村里，将矛盾化解在源头；要加强人民陪审员与综治中心、司法所、村委会等的互动交流，共促基层治理人员法治素养的提升，将法治的种子撒播进千家万户。

“说实话，现在社会对人民陪审员的了解还不够。”调研时，全国人大代表、辽宁广播电视台新闻中心党委书记、主任管旭表示，应通过挖掘人民陪审员先进典型、人民陪审员参审案例等形式，讲好人民陪审员故事，讲好全过程人民民主故事，进一步提升人民陪审员的职业荣誉感、履职获得感，吸引更多群众积极参审、支持人民陪审员履职。

加强管理和保障，提升人民陪审员队伍素质和水平

步履不停，9月2日，代表们离开合肥，前往滁州展开专题调研。

“过去，我们管理人民陪审员，靠的是工作台账、电话通知，有时候还靠‘人脑记’。现在，‘一张网’平台上线后，人民陪审员工作发生了系统性变化。”在全椒县人民法院经济开发区人民法庭，法院干警打开“一张网”平台介绍着。一块足有一面墙宽的大屏幕，向代表们展示了科技如何赋能人民陪审员管理工作——指尖轻轻一点，几秒钟就完成了人民陪审员信息的批量维护，每一名人民陪审员有了一份履职数字档案，参审了多少案件、干得怎么样、领取了多少陪审补助等等，一目了然；案件来了，系统随机抽中人民陪审员后，人民陪审员会陆续收到“陪审邀约”消息、开庭日程等提示信息；选任人民陪审员时，系统还会兼顾人民陪审员的时间成本、经济成本、年度参审数量限制……

“数字化手段让管理更高效！”全国人大代表、湖南省临澧县四新岗镇油菜种植大户沈昌健，对当地法院利用数字化手段赋能人民陪审员队伍建设的做法，表示充分肯定。

针对人民陪审员的管理和选用问题，全国人大代表、湖南科美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兼技术总监陈勇彪，全国人大代表、辽宁省鞍山市第十三中学正高级教师官启军建议，要加强人民陪审员评价机制建设，结合人民陪审员的任职年限、参审数量、参审质量等情况，开展履职考核、动态调整，在“能进能出”中保障队伍的流动性，防止人民陪审员队伍僵化；加强人民陪审员人身安全保障，防止当事人出现伤害、骚扰人民陪审员等行为。

全国人大代表、沈阳仪表科学研究所有限公司焊接高级技师王军表示，人大、法院、司法局等各方面要协同发力，在人民陪审员的选、用、管等环节密切配合，推动人民陪审员队伍建设。

“人民陪审员在履职过程中有什么困难？”9月2日下午，在滁州市南谯区人民法院乌衣人民法庭，代表们与两名人民陪审员“零距离”沟通交流。

全国人大代表、辽宁省政府参事、中国人民银行辽宁省分行原行长付喜国认为，要扎实做好人民陪审员岗前培训、履职培训，而且培训不能只是上上课、讲讲理论，还要加入庭审观摩、业务培训等实操环节。

全国人大代表、辽宁鞍山恒洁环卫绿化服务有限公司友好标段垃圾清运工庄艳，全国人大代表、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总承包公司项目质量总监邹彬认为，应加强人民陪审员工作经费合理保障，缓解人民陪审员过程中的“工陪矛盾”。

延伸职能，助力基层多元共治

9月3日，在马鞍山市中级人民法院，代表们与当地司法局相关负责人、4名人民陪审员等座谈交流，了解人民陪审员在陪审和参审之外的“后半篇文章”。

“除了审案子，我觉得自己还有个责任，就是把庭审中学到的法律知识和

龙阳德昂茶专业合作社法人杨春兰，全国人大代表、云南省非遗项目“彝族打歌”省级代表性传承人鲁丽华建议，要进一步拓宽人民陪审员来源，充实人才库，使其不断适应各类案件的审理需求。

实质参审，克服“陪而不审”“审而不议”难题

“侧手翻这个动作是课程教学所必须的吗？”

9月1日下午，代表们来到合肥市包河区人民法院，旁听鲍某某诉合肥市某教育咨询公司责任纠纷案。庭审现场庄严肃穆，审判席上，法官居中而坐，两名人民陪审员则分坐两侧，向原、被告展开庭审提问。

据介绍，2023年以来，安徽全省人民陪审员共参与审结案件17万件，其中民事案件8.4万件、刑事案件6.1万件、行政案件2.5万件。

“人民陪审员不是陪衬，而是认真倾听、独立表达、参与案案。”旁听完庭审后，全国人大代表、冀中能源峰峰集团九龙矿生产技术部副部长、机运管理科副科长顾博感慨道。全国人大代表、九三学社辽宁省大连市委副主委孙元华说：“来自各行各业的人民陪审员，在庭审中能够帮助法官补齐视角短板，为不同类型的矛盾纠纷精准把脉，让案件审理得更加公平。”

针对“陪而不审”“审而不议”等问题，多位代表就人民陪审员实质参审提出了宝贵的“金点子”。

全国人大代表、昆明理工大学原校长王华；全国人大代表、合肥国轩高科动力能源有限公司机加工程中心主任姚金健；全国人大代表、中国京安有限公司董事长焦祺森；全国人大代表、云南省丽江市宁蒗恒泰农业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鲁权；全国人大代表，广西科技大学党委常委、副校长邓朗妮表示，要完善实质性参审保障机制，通过分层分类建立人民陪审员库，让人民陪审员的职业背景、行业属性与案件类型实现精准匹配，以充分发挥人民陪审员作用；强化“实质参审”制度设计，通过建立“事实认定问题清单”、科学设定人民陪审员参审案件数量上限等，引导人民陪审员更敢发声、精准提问，保障陪审参审权力。

在专业性较强的领域，人民陪审员的作用同样不可忽视。

对此，全国人大代表、广西壮族自治区梧州市中医医院创伤骨科副主任黎旭军深有感触。他表示，在法院，参与案件的除法官外，还有司法鉴定人员、专家证人、技术调查官等不同群体，一些有专门知识的人民陪审员的加入，可以和他们形成互补，提升案件判决可信度。

全国人大代表，冀南钢铁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王树华；全国人大代表、华北理工大学附属医院副院长兼心脏中心主任张琦；全国人大代表、广西壮族自治区田东县农业农村局芒果试验站站长陆弟敏表示，要充分吸纳来自商业、医疗、农业、建筑等领域的人员加入人民陪审员队伍，补强法官在专业领域的知识短板。

与代表委员同关注

广泛选任，让人民群众成为人民陪审的真正主角

9月1日，专题调研首日，在安徽省高级人民法院召开的全国人大代表专题调研工作通报会上，安徽高院党组书记、院长田云鹏给全省人民陪审员队伍作了一个简单“画像”——“全省现有人民陪审员12355人，其中大学本科以上学历占比42.58%，专科学历占比41.84%，高中学历占比15.58%；社区工作者等基层一线人员占比超过60%。”

1.2万余名人民陪审员的产生，遵循“两个随机抽选”的要求，即从当地常住居民名单中随机抽选产生人民陪审员候选人，从通过资格审查的人民陪审员候选人中随机抽选正式的人民陪审员。越来越多的群众有机会成为人民陪审员，不同年龄、性别、学历、职业的群众走进安徽法院，体现了司法民主的广泛性、代表性。

教师、社区工作者、村干部、企业职工……调研过程中，代表们与不同背景的人民陪审员“面对面交流”，切身感受着这支队伍构成的多元化。

“接地气、有温度。”调研中，不少代表为这项制度点赞。

“人民陪审员制度，是全过程人民民主在司法领域的生动实践和重要载体，是连接群众与司法的纽带。”全国人大代表、辽宁省葫芦岛市南票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道路养护工马长辉；全国人大代表、晨光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卢庆国；全国人大代表、河北易水砚有限公司工艺设计师张淑芳；全国人大代表、国家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专职股权董事江华；全国人大代表，楚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兼总裁唐岳认为，越来越多的人走进法院，参与司法、监督司法，凭借丰富的生活阅历和民间经验智慧，让司法判决既符合法理，又贴近民心，有力提升了司法公信力和群众满意度。同时，人民陪审员力量的注入，也缓解了法院“案多人少”的矛盾。

一些代表则从优化人民陪审员队伍结构方面提出意见建议。

全国人大代表，中国化学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周鸿认为，人民陪审员的选任，要坚持“广泛性”与“专业性”的统一，“群众性”与“精准性”的兼顾。比如基层社区工作者，处理一些家长里短的民事纠纷得心应手，但是在建筑工程领域的纠纷，则需要一些对这个行业有过深入系统了解的人员参与。

全国人大代表、广西壮族自治区食品药品审评查验中心质量管理与科研科科长秦庆芳，全国人大代表、云南省德安彝族景颇族自治州芒市